

民初馬相伯、英斂之、陳援菴

三先生之交往

方 豪

一、引言

丹徒馬相伯先生良、宛平英斂之先生華、新會陳援菴先生垣，對民國以來，教育、學術、政治及天主教文風之復興，貢獻至鉅。三先生中，馬先生生於清道光二十年（一八四〇），最長；英先生生於同治六年（一八六七），已小於馬先生二十七歲；陳先生生於光緒六年（一八八〇），小於英先生十三歲，小於馬先生凡四十歲。但當民國六年春，陳先生以三十八歲晚輩向馬、英二先生開始求教並商討學術時，二先生驚陳先生之才，大為欽佩，初不以年長自居也。

三先生中，馬先生以西洋古文字擅長，並以創辦震旦、復旦二大學及一度出任北京大學校長，為吾國教育界先進；早歲在李鴻章幕時，則以對日（朝鮮問題）外交，及倡導新政為世所稱；入民國後，大力主張民權、民主，反對軍閥；晚

年鼓勵愛國，不遺餘力；卒於民國二十八年，以百歲高齡，未及見抗戰勝利而逝世。

英先生以滿人而精國學，擅詩文，書法亦造動可貴，而提倡維新，痛詆清末政治之腐敗，尤為難能可貴。光緒三十八年（一九〇二），因鑒於啓通民智，督促政府，非賴輿論不為力，乃創辦大公報，而對於社會慈善事業，尤為熱心。民國後，因體力不濟，遂退隱香山靜宜園。

馬先生先世自明末即奉天主教，英先生性雖好道，但先求之於儒、釋、道三教，未能滿意，再求之於基督教，終乃得明末清初基督教舊教書而讀之，至弱冠始信教，蓋經若干年之深思熟慮，方作最後之決定也。然自雍、乾、嘉教難以後，益以外力之侵入，教會文風不振，二先生乃到

馬先生前世自明末即奉天主教，英先生性雖好道，但先求之於儒、釋、道三教，未能滿意，再求之於基督教，終乃得明末清初基督教舊教書而讀之，至弱冠始信教，蓋經若干年之深思熟慮，方作最後之決定也。然自雍、乾、嘉教難以後，益以外力之侵入，教會文風不振，二先生乃到處奔走呼籲；馬先生以二十三歲（同治元年、一八六二）曾入耶穌會（初學說），三十一年（同治九年、一八七〇）並晉升司鐸；三十七歲（光緒

二年、一八七六）退出耶穌會，還俗；此後雖經懺悔，終於降為在俗教友，故稍有顧忌；英先生則屢發議論。民國元年，兩先生同上書教廷，請求在華北辦一大學；二年，英先生在香山設輔仁社，招各省教中青年子弟數十人，專攻國學，旁及教會文獻與史實之考訂。民國六年六月刊行「勸學罪言」一冊，對教會人材之凋零，各地神職界文風之低落，直言無隱，外籍神長大譁，至禁其領聖事，並經過一二媚外教友，加以攻擊，乃又撰「覆友人駁勸學罪言書」，以為答辨。

適陳援菴先生以準備撰著中國基督教史，搜求資料，偶讀英先生所著「萬松野人言善錄」，知英先生藏明末清初西教士遺著頗夥，乃貽書索借，英先生盡飽其欲，並以此而知英先生所擬輔仁社課中有「元代也里可溫考」一題，輔仁社學生所作者，頗簡陋，陳先生乃加以擴充，英先生為之刊布，並請馬先生為之序，凡增訂三版，始

送登「東方雜誌」。自此以後，三先生往還無虛日。

方民國十四年，美國本篤會士之籌設公教大學（後改名輔仁大學），校長一職，羣屬望於馬英二先生，然馬先生已高齡八十有六，英先生雖年未六十，而病弱不堪；是年八月，英先生深恐將來大學成立後，教會子弟，以程度不合，鮮能考試及格者，乃商之公教大學，先成立附屬輔仁社，為國學專修科。余藏有當年英先生所訂簡章，略云：

「中分國文、歷史、哲理三大綱，而總以輔翼道德，開拓識見，及接人應世必需之常識為目的。」

當時各省送到學生二十三名，於十月十日正式開幕，十八日正式授課。余彼時尚在杭州修道院肄業，國文老師方憲之先生同以賀函為題。十一月二十八日，英先生並具文呈教育總長立案，文或未發，余得之英先生故宅。

一、馬、英、陳三先生之重刊「主制羣徵」與「辯學遺蹟」

英先生自任輔仁社社長，其宗旨實欲吸收各教區之修士，無奈，其時教會主教，胥屬外籍，素以壓迫華人為能事，無一響應者，而英先生鞠躬盡瘁，終於十五年一月十日逝世！

三先生中，馬先生以辦大學著稱，英先生以致力政治革新，熱心社會慈善，復興教會文風為己任；但以學術成就言，則陳先生高於二先生。然當英先生謝世之時，陳先生所發表者，尚僅「元也里可溫考」「開封一賜樂業教考」「大同武州山石窟寺記」「李之藻傳」等寥寥若干種，並校刊「辦學遺蹟」「利瑪竇行蹟」「主制羣徵」「靈言錄」等而已。然當英先生易竇

之時，陳先生以一非教友之身分，英先生乃諄諄

以公教大學相託，並向學校當局力薦；英先生既卒，馬先生對此亦表贊同，故陳先生之能出任輔仁校長，實馬、英二先生之力也。足見二先生之識才、愛才，以視後日教會當局之嫉賢忌才，濫用私人，與夫爭權奪利，相去奚止天壤。

陳先生此後主持輔仁大學垂二十餘年，尤以文史方面，人才輩出，而陳先生本人在史學上之造就，均無負於馬、英二先生當年之器重。足見事業之成功與否，繫乎用人之是否得當；而用人必心存大公，一有私意，凡事皆為一己之名位着想，則趨附於左右者，盡屬諂媚之徒，正人君子避之惟恐不遠矣！

〔義見抄本贈送湯公詩文極夥，皆一時名流，惜已失！〕

而民八刊本之最大特色，即增入「贊言附」，並有是年十月陳先生所作跋，跋云：

〔總其（按指湯若望）在中國四十餘年，其半在明，其半在清，實明末清初聖教會絕續安危之所繫，所以與利瑪竇稱為耶穌會之二雄也。惟其著述，言曆算天文者衆，談道者僅此編及主教緣起五卷、真福訓詮一卷，世尚罕見；故若望談道之名，反為其曆算天文所掩。……萬松野人深喜之，一九一五年重印於天津，近以愛讀者衆，復謀再印，未附贊言一帙，則清初諸文土贍若望之作。

其詩為前印所未有，新從徐匯書樓鈔得者，錄而存之，亦可想見當年之盛也。〕

民國四年，英先生又重刊「辯學遺蹟」，馬英二先生均有跋，馬跋題是年十一月，英跋作

，馬先生曾為之序，有云：

「吾友英斂之，自幼求道，弗得弗措；年至弱冠，始得此書，乃恍然於加特力教所稱天主，實即萬有真原、萬民父母；一身之父母不孝事，猶不可以為人；萬民之大父母而不之孝事，乃曰：此科學也！此哲學也！」

學云學云，非學以為人乎？以不孝倡天下，孰如此甚？因擬重刊湯著以救正之。」

此書刊出後二年，陳先生已結交英先生，乃重將此書編校印行。按民四天津刊本，英先生序中曾有注云：

民國四年八月，英先生重刊湯若望（Joannes Adam Schall von Bell）著「主制羣徵」，由天津大公報印刷，張寶善，余有是年四月刊本。

「大公報主任英斂之嘗見天學初函，亟爲重校，刊報尾廣布，計余所見重刊，此其四矣。然則是非自有大公。紀氏（按指紀曉嵐）之言佛教非天主教所可闢云云，特徇勢位爲是非，何足沮人特刊而不一刊哉？」

英跋云：

「天學紀函，自明季李太僕之藻槧刊以來，三百餘年，書已希絕；鄙人十數年中，苦志搜羅，今幸覓得全帙。內中除器編十種，天文曆法，學術較今稍舊，而理編則文筆雅潔，道理奧衍，非近人譯著所及。鄙人欣快之餘，不敢自秘，擬先將辦學遺續一種排印，以供大雅之研究。」

至民國八年，陳先生於重刊「主制羣徵」之後，復重爲此書校訂，與「大西利先生行蹟」及

馬先生此序多有感而發：一惡清末民初教會

新譯經文之不達不雅；二痛耶穌會士離華後，北平各堂藏書之所託非人；三恨後人無知，妄議利瑪竇。此一校刊本，可稱爲「馬英校本」，蓋二先生所「共讀共校」者。

書後之後，又附「再記」一長篇，乃駁「法文教務月誌」者，此月誌法文名 *Bulletin Catholique de Pékin*，當時對利瑪竇、湯若望、南懷仁（Ferdinand Verbiest）等時加攻擊，大略有三：一、「喜引古書上帝，而不專用天主名」；二、「取悅華人，而將順其禮俗」；三、「日間所事，治鐘表，會賓客而已，著書則徒有其名，而惟李、徐二公是賴」。馬先生舉徐光啓重刻幾何原本序云：「庚戌北上，先生沒矣，遺書中得一本，其別後所自業者，較訂皆手跡，證爲自著；馬先生又以『幾何原本』，『利瑪竇惟署口述，而猶勤苦手訂如此，從知諸先生不署他人筆受者，皆自撰矣。』」

陳跋又云：

「萬松野人主天津大公報時，曾以此卷刊入報中，今欲再版，屬余訂正。余以舊題由來已久，姑仍其舊，而揭之如此。」

英先生於民四所作舊跋之後亦附一語曰：

「丁巳之春，承新會陳援菴先生以浙

江通志中虞淳熙傳，始知德園集有六十卷，

然其書終未易求。又承際雲樓法彙內，蓮池見利臘後與德園書，斥利爲邪說，置利爲么魔；且謂格之以理，實淺陋可笑，蓋信從此

魔者必非智人云云。嗚呼！道之不同，不相

爲謀，竟至如此！夫瞽不信目，將謂無日乎？不過自供其頑陋而已。可慨也！」

丁巳爲民國六年，是年春，陳先生始識英先

生（見後），蓋三先生相互關係中最重要之一里

程碑也。

三、馬、英、陳三先生之

校刊「大西利先生行蹟」

大西利先生者利瑪竇也。傳爲艾儒略（Julio Aleni）作，艾曾在福建傳教，故是書有「閩中景教堂」刻本。但民國五年，馬、英二先生所據以校刊者，乃上海徐家匯藏書樓一抄本。馬先生有一書後，極長，書於香山輔仁社，社即英先生所辦。馬先生書後有云：

「唐之景教碑鄰於梵譯，元之鎮江十字碑，釋以音譯，遠不如利子所譯，戛戛獨造，粹然一本於古書，文質彬彬，義理周洽，沾丐後人，於今爲烈，蓋不獨首開天主教爲足多也已。但願教中諳經言者，先讀古譯經言；譯聖書者，先讀古譯聖書，書雖不一，

至民國八年，陳先生再爲之校，八月作有「附識」，但此一校本，以無其他善本可以對校，仍是一種「理校」而已。

(附言) 民國三十七年春，萬稼軒先生斯年，在北平購得民國五年刻本「大西利先生瑪竇傳」，乃一樣本，正文凡十六葉，葉

分上下面，面各十行，行二十四字。未有馬先生所撰書後。全書係利用一面已印過之報紙而印。萬先生旋以該本贈余，其時向覺明先生達之「合校本利先生行蹟」，已由上智編譯館刊印，不及再校，遂擱置之。既而得英先生手抄利先生傳，有朱筆刪改，則馬先生手筆也。時余校印「文錄」，亦未加以研究。未幾南下。同年聖誕節前夕，偶以此本與英抄底稿相校，則英抄本實即此本之底稿，凡此本每葉最後一字，底稿皆有紅色符號，而民染有油墨之指印，亦滿佈焉。復取與民國八年陳校本互勘，則亦大同小異，余久疑馬、英、陳三先生之校本，實即馬先生遷一人之私意而改者，蓋馬先生之跋語亦自謂「從上海徐家匯藏書樓郵借所藏抄本；抄手惡劣而多誤，亟與友英斂之共讀共校」，可知馬先生別無善本，以資對校，即陳先生亦未能另獲善本，此三先生校刊本之所以與明聞中景教堂刊本面目大異也。

四、陳先生與英著「萬松野人言善錄」

據初版本「印代也里可溫考」英先生所作跋云：

「丁巳春，忽承陳援菴先生，以搜求教及「丁巳之春」與陳先生有書札往還，讀此跋，可見即在民國六年丁巳之春，二先生由通信而會晤，英先生並將自己所藏教中舊籍，悉數供予

第二節言英先生爲「辯學遺臘」作跋，已述及「丁巳之春」與陳先生有書札往還，讀此跋，

中三百年前之著述，走簡相詢，僕喜不自勝，因傾筐倒篋，供其一得。」

則由於讀英先生所著「萬松野人言善錄」也，則由於讀英先生所著「萬松野人言善錄」也，

宰及其所賦之良心而爲之乎？……」

讀此，可知英斂之先生求道信教及隱退香山之經過，而編「言善錄」亦出於馬先生之勸，馬先生序又云：

「吾爲人誦康熙所撰天主詩聯，及古今格言語錄，每一啓口，響應無窮，余固固強其集錄。……喚起良心，亦吾輩所有事矣！」

「言善錄」民國五年出版後，頗風行，爲陳援菴先生所得；因書中常引明季西教士著述，頗有爲陳先生求而不得者，乃於民國六年春，致函英先生求借，事詳下節。

至民國七年，「言善錄」再版，陳先生乃作跋，題爲「一九一九年四月新會陳垣」，則民國八年。跋文中暢言結交英先生經過云：

「余之識萬松野人，因言善錄也。言善錄每述明季西洋人譯著，有爲余所欲見而不

可得者：靈言、蠶勺、七克、爲尤著也。童時閱四庫提要，即知有此類書，四庫櫃屏不錄，僅存其目，且深詆之。久欲一覲原書，粵中苦無傳本也。丁巳春，居京師，發願著

伐之，而野人則託受一日，願保存一日，以爲故國雖非有喬木之謂，而亦非無喬木之謂，特自名萬松，用自警焉。其爲名勝謀永久有如此！余頃歲，因病時往，往必與野人共晨夕，益用悉其生平。當其求道之初，不知所謂道也，但覺良心之教善戒惡凜然，設無賞罰以鞭其後，是猶耕稼而不期收穫，法令而不責奉行，桀紂之愚不至此，而謂天之主宰及其所賦之良心而爲之乎？……」

讀此，可知英斂之先生求道信教及隱退香山之經過，而編「言善錄」亦出於馬先生之勸，馬先生序又云：

「吾爲人誦康熙所撰天主詩聯，及古今格言語錄，每一啓口，響應無窮，余固固強其集錄。……喚起良心，亦吾輩所有事矣！」

「言善錄」民國五年出版後，頗風行，爲陳援菴先生所得；因書中常引明季西教士著述，頗有爲陳先生求而不得者，乃於民國六年春，致函英先生求借，事詳下節。

至民國七年，「言善錄」再版，陳先生乃作跋，題爲「一九一九年四月新會陳垣」，則民國八年。跋文中暢言結交英先生經過云：

「余之識萬松野人，因言善錄也。言善錄每述明季西洋人譯著，有爲余所欲見而不

中國基督教史，於是搜求明季基督教遺籍益亟，更擬仿朱彝尊《經義考》、謝啟昆《小學考》例，為乾隆基督教錄，以補四庫總目之闕，未有當也。已而得言善錄，知野人藏此類書衆，狂喜，賜書野人，盡假而讀之，野人弗咨也。余極感野人，野人亦喜有人能讀其所藏，並盼他日彙刻諸書，以編纂校讎之任相屬，此余訂交野人之始也。顧野人憲矣，雖年未滿六十，然生平用力至勤，及今精力已遠不如昔，雖欲復事鉛槧，一展卷而目眩矣。言善錄中言將重刊靈言蠶勺，以餉當世，久而未刊者，亦以校讎之未得其人也。余今未至野人之年，故野人再版言善錄，猶得為野人執校讎之役，且因是得復讀言善錄一通，以寡其過，余之幸也！使余至野人之年，未知精力如何，又未知能有野人之年否？余心悚然！懼吾德之不修，而又不能竟余義所欲竟之業也，則少壯貞當努力矣！校刊既竣，野人欲余一言，因即書此以自警。

讀此跋，可知援菴先生於民國六年丁巳春，計劃撰寫中國基督教史，但缺乏參考書，由言善錄而知援菴先生頗有明季西士所著書，乃得盡借其書而讀之。時英先生即在香山辦輔仁社，專收教中子弟，授以國學，隨時課以習題，援菴先生對其中元也里可溫考一題最感興趣，民國六年，新教，加入倫敦傳道會；或謂援菴先生曾一度奉基督教，加入倫敦傳道會；或謂由司徒雷登授洗，此說如確，其受洗當在民國五、六年間也。

五、英、馬二先生與陳著「元也里可溫考」之關係

陳援菴先生第一篇成名著作為「元也里可溫考」，一般人所知者為民國七年發表於「東方雜誌」第十五卷第一號（一月十五日出版）、第二號（二月十五日出版）、第三號（三月十五日出版）、第四號（四月十五日出版）、第五號（五月十五日出版）。後商務印書館收入「東方文庫」。

援菴先生之研究此題，實受英敏之先生影響。且在「東方雜誌」發表前，已印行了三版。余所藏本書初版線裝本，書名題為「元代也里可溫考」，多一「代」字。共僅十四葉，上面，面各十一行，行三十一字。文末結論，有云：

「元典章起自世祖，至於英宗，分吏、戶、禮、兵、刑、工諸門，以類編次，足補元史所未備。彙祇鈔本傳世，光緒戊申，京師法律館始以杭州丁氏藏本重校付梓，而也里可溫之歷史，遂以大明，謂非上主呵護之靈，俟時而發，曷克臻此？」

「上主」二字之上且空一格以示敬，儼然教言善錄再版作校讎。或謂援菴先生曾一度奉基督教，加入倫敦傳道會；或謂由司徒雷登授洗，此說如確，其受洗當在民國五、六年間也。

一七年合民國六年，六年春，陳先生始得此題，五月七日已完初稿，可謂速矣。三日後即五月十日，先生又撰一「緣起」刊於文首，文曰：

「此輔仁社課題也。輔仁社者，英敏之先生與其門弟子講學論文之所，余嘗一謁先生，先生出示輔仁社課，中有題曰元代也里可溫考；余叩其端緒，偶有所觸，歸而發箋，鈎稽旬日，得左證如千條，益以輔仁社諸子所得，比事屬詞，都為一卷，以報先生。先生曰：『善！願以付梓。』余自維謫陋，況值旅居，藏書絕少，涉獵多有未至也。先生曰：『是胡害？補遺訂誤，可俟異日。』余乃重理其稿，並經馬相伯先生為之點定，乃付刊，而識其緣起如此。一千九百七年五月十日陳垣。」

可見此初版本曾經馬相伯先生為之「點定」，英敏之先生為之付印。

英先生在同年三月，即作有一跋，敘述輔仁社成立旨趣，研究情形，以及與援菴相識經過，文曰：

「僕與二三子，立輔仁社於京西香山靜宜園中，抱殘守闕，日惟故紙堆中討生活。數年中所擬考索之題：曰太古中西同源考、曰唐景教碑考、曰元也里可溫考、曰清四庫總目評論數中先輩著述辨。皆東鱗西爪，略得梗概。丁巳春，忽承陳援菴先生，以搜求教中三百年前之著述，走簡相詢。僕毫不勝，因傾筐倒篋，供其一得。乃承先生以敏

銳之眼光，精悍之手腕，於也里可溫條，傍引曲證，源源本本，將數百年久晦之名詞，昭然揭出，使人無少疑貳。廻視僕輩所挾，眞兔園冊子矣。因亟商之相伯先生，爲付手民，以公諸世。嗚呼！安得先生於鄙人所擬各題，一一爲之針膏起廢，則微僕績俱，發靈振贖，不獨鄙人之私幸矣！丁巳三月莫華斂之氏識於培根南樓。」

丁巳即民國六年，時相伯先生七十八歲，斂之先生五十一歲，援菴先生三十八歲。（我僅八歲）

此書出版後，即於同年八月再版，余藏有「

增訂再版元也里可溫考」，乃無前後封面，僅以紙穿，尙未線裝之「樣本」。「樣本」二字乃英先生所書。此本即改稱「元」，而不稱「元代」。援菴先生於「自敘」後加識曰：

「是稿出版僅三越月，續獲資料幾及倍訂再版，以遺同志。同年八月廿八日垣再識。」

書末亦題曰：

「同年八月廿三日重寫定。」

此二版本凡二十六葉，上下面，面各十二行，行三十一字。

再版本之最大特色，乃多「馬相伯先生敘」，文略曰：

「……向余只知有元十字寺，爲基督教

教堂，不知也里可溫有福音傳教人之義也，知之自援菴君陳垣始。君即民國二年反對孔

強定「教爲國敎」，而狂夫其電京，嗾明正典刑者之「也」。度君之意，殆以腐儒論孔子教，不外以禮飲食，以禮男女而已。與其學國奉此國敎，養此食色之身，十年亦死，百年亦死，死則腐骨，富貴賤貧，皆一邱之貉，何如奉也里可溫，爲戰勝三仇之勇士。今君廣轉考證，亦猶此意也夫！君真余師也！」

余謂也里可溫爲舊教者，蓋以時計之，德之路德猶未生故，法之加爾文亦未生故，英之亨利第八俱未生故。時丁巳辰建十日丹楊馬良叙於京師培根學校之南軒。」

按斗柄所指爲建，陰正月曰建寅，辰建陰三月也。培根學校爲斂之先生姊所創辦，馬、英二先生序跋皆作於培根，可見同寓於一處也。

以時間考之，「東方雜誌」所刊出者，乃第三次發表，而所謂總裝「增訂二版」與「開封一賜樂業敎考」合爲一本者，實爲第四次發表。此本文未識曰：

「一九二〇年十月第三次寫定」。

六、陳先生著「明季之藻傳」與校刊「靈言叢句」

民國八年爲陳援菴先生校書，著書最勤最多之年，除重校重刊「鑑書」、「靈言叢句」、「王制羣徵」、「辯學遺蹟」、「利先生行蹟」之外，復自撰「明浙西李之藻傳」。是年立秋日馬先生爲之序，有云：

「獨木不成林，獨力不成事；人羣之理，由來貴輔翼相成，故堯之成，成於得舜；舜之成，成於得禹、皇陶，況乃欲成天國之事乎？況乃欲繼唐、元中絕而開天國之教於古三大陸之東乎？……而謂我大東現有西哲

徐希德：「元代也里可溫考」

楊葆初：「擬重刊主制羣徵序」

夏雲經：「閱四庫提要評論教中前輩所著書有感」

徐希德：「讀金正希集書後」

王興彬：「太古中西同源說」
楊葆初：「唐景敎碑考」
徐希德：「記宋沈存中論用陽曆事」

興於元，復考天教之興於明，異哉！即就之藻所著，鉤其要而爲之傳：傳由英君斂之寄讀一過，不禁報英君曰：『吾與汝弗如也！』惟其弗如，則所盼然期於陳君者，豈徒志古而已哉！」

時馬先生已八十歲，陳先生方四十歲，而謙虛若此，自稱與英先生皆弗如陳先生，敬佩如此，誠不可多見。則馬先生所謂「盼然期於陳君者」既不僅是「志古」，必是信教無疑。而文首所謂：「獨木不成林，獨力不成事」，明末既有徐、李、楊，民國豈可無馬、英、陳乎？余之揣測，雖不中亦不遠矣。然陳先生終未成爲天主教教友，蓋先生爲承繼故，有二妾，爲教規所不許也。

民國八年，陳先生又校刊「靈言蠶勺」，是書明義大利教士畢方濟（Franciscus Sambiasi）撰，言靈性之學也。馬、英二先生先合校一過，至民國八年，陳先生再爲之校，並刊行焉。馬先生序有云：

「效因陳援菴君前既一再考訂也里可溫，今春又重刊鐸書，夏又重刊靈言，靈言底本，良與萬松人管與從事校正，故樂取孟子無放其良心以自異於禽獸之說而爲之序。至人生大學問，真究竟，則已具本書，亦陳君重刊之意也夫！」

七、陳先生著「休寧金聲傳」「華亭許續會傳」

第五節言英先生主持之輔仁社，其「社課選粹」中有徐希德「讀金正希集書後」。名爲學生所作，實皆出英先生指導，資料恐亦多英先生所供給。又英先生之「安養齋叢殘稿」收有乙卯年「與某公論金正希奉教事」。乙卯，民國四年也。文有云：

「僕數載山居，謝絕人事，以致與尊處晉間久斷，且因無事以塵清聽也。昨由山來津，得讀致告弟手書，藉悉種種。……惟金公之事，明見不以爲然，僕願聞其究竟。敝社藏書無多，苦難疏證，更兼不通西文，於彼時西鐸私記，未能遍爲訪探，不過蛛絲馬跡，以相印證耳。倘先生另有所證，祈詳以示我，亦讀書論古，關於教中先達掌故之端，不可不加之意也。前曾令社友作金正希集書後一篇，效抄呈台鑒。在僕之意，以爲金公既不幸早殉國難，其遺書又非手自編定，當其生時，其交厚亦以其信教爲然，故於其傳中多代洗刷之語，然情實不能相掩，東鱗西爪，確鑿之證甚多；如其上徐相國書，眞誠懇切，豈有飾詞乎？而魚山則謂其不徐薦，因徐青泰西故，一若此時翻然悔悟者。此語可欺愚人，難逃明者之鑒也。又如其寄程子芳書，沈痛已極，可謂針針見血矣，此等人豈爲小小利害所動者。後又囑其家人不可自盡之言，是確守聖教之規也。乃又一書云：『賊至可自焚。』又云：『臨死不可忘作佛事』以金公之人，豈反復昏憤若是？況佛事者，皆爲死後始作，若臨死作者，其爲

教中聖事無疑。諸如此類，謂非人之改竄者，吾不信也。因魚山獨謂公暫入歧路，不久必當還，惜公闖入異道，恐後世不爲士林所稱頌也。……世人羣詆天主教，意謂以金公之學之品，自足千古，何可加此汙點？況其初年亦曾研究佛學，即以佛教之事改之，亦情理之常，不足異也。讀金公致徐程二書，謂爲信道不篤，見理不明，不可也。惟個人始能知個中滋味，此韓子所謂辨古書之眞偽，當必另具隻眼，非逞臆說事獨斷，任意牽合附會，所能得者也。」

陳先生自於民國六年結識英先生，知輔仁社課中有也里可溫考，亦有一題研討金正希集，不久即撰成「休寧金聲傳」。此文現收入「民元以來天主教史論叢」，說明採自「青年進步」，惜未標卷數，故不詳其年代。但陳先生之文，更採多說，力證金聲爲天主教徒，文末論曰：

「金君以時文名一世，其死節又甚著，故其學道之名，爲死節及文名所掩，明史徒叙其死節，鮑魚山爲君傳則極力援君入禪。然吾據君集上徐玄扈書，及葉氏世譜序，知君所服膺者爲耶穌。魚山亦述君休妻，及率子弟從事泰西，不禮善薩像，並謂一時學者惑君闖入異道，則君之信仰皎然矣！旣謂君不數月廢然返，又述君晚年與海門不合，與徹和尚不契，與悟和尚亦不契，則又何耶？君女道昭不嫁，從父清修，耶耶？釋耶？喪葬用古禮，儒耶？耶耶？雖無明文，然古禮云云，其不徇俗延僧禮儀可知也。此皆魚

山所親記，愈洗濯而愈顯，愈掩飾而愈明。夫士各有志，不能強同，信仰爲尤甚。魚山不應以後死之故，誣其死友。吾故將魚山所爲君傳，改作之，以俟後之君子論定焉。」

此傳一出，英先生之喜可知也。及民國十五年英先生逝世後，陳先生又於十六年復活節後一日，完成「華亭許續曾傳」，發表於「真光雜誌」五卷六號。許續曾父遠度，娶徐光啓孫女，女自幼入天主教，聖名甘弟達，熱心事主，天啓七年（「六二七」）生續曾，續曾自幼受洗，聖名巴西略。甘弟達建堂三十餘所，印送教會書無算。

然續曾竟屢違教規。陳先生既爲之傳，論曰：

「余曩讀江南傳教志，知崇禎、順治間

，江南教務之興，甘弟達實與有力。既又稱其子巴西略熱心聖教，有聲於時，余心識之。後於京師得許續曾原本殿試策，以爲寶瑰。

。壬戌秋南返省親，道出海上，攜以見馬相伯丈，轉贈徐淮藏書樓。甲子夏，復得許續

善人也，孝子也，能吏也，名士也，然與天

教無與；天教禁祀鬼，而許君入蜀，有重建巫山縣漢前將軍祠及城隍廟疏文。天教禁善，而許君自謂房中執巾幘者數人。余嘗以示亡友英斂之，斂之始驚喜而終愕然。余因有感於幼學知識未定之人，其領洗不盡足恃，以其信仰非自動而被動也。夫李之藻、楊廷筠輩，其信教均在中年以後，用能終始不渝，可爲世則。」

壬戌爲民國十一年，馬先生則於民國九年冬

，即已南歸，息影於上海徐家匯土山灣，時年已八十一，不再北上矣。

八、餘 論

本文所論，雖爲民初馬、英、陳三先生間之關係；然馬、英二先生在光緒間即已相識，故所重乃在陳先生。以時間言，始於民國六年春，終於民國十五年一月（陰曆爲十四年冬），前後僅九年，然此九年間之往還，影響及此後陳先生之治學者，甚深且鉅。

民國八年八月三日，馬先生致英先生書（摘要編「馬相伯先生文集」二〇九頁）云：

「真福和德理傳，鄂省崇正書院粹，（原註：聖家會士郭棟臣松柏譯，疑即管住培根者）倘得援叢重加考訂，亦元末聖教史也，亦歐洲中世史也。」

和德理今又譯奧代力克（*Odoricus a*

Fordenone），元時曾入中國。可見當時教中人

才之缺乏，亦可見馬、英二先生對陳先生期望之深。

九年一月二日致英先生書（見文集二二二頁）有云：

「援叢實可敬可愛。震旦西教習，率五百

六百元；延一華教習，雖一榜兩榜，五十元

，亦不願。蠹勾僕借觀後，再爲之序。今則痔漏未遑也。」

讀此函當時馬、英二先生似有意介紹陳先生至震旦任教，陳先生以薪水太低，未就，馬先生卒，友人寄其晚年攝影，案頭置有馬先生照像，稱之爲「可敬司愛」。

九年，馬先生有致張漁珊司鐸三書，（見文集二二五頁），時張司鐸任徐淮藏書樓主任。有云：

「茲奉還寶有詩及鐸書二。援叢真考據

家，就單本、抄本各冊，援言有已刻者七八種。高則聖之教童幼書，伊見過有俗語者云。」

「教童幼書」當作「童幼教育」。則聖爲高一志字，西名*Aphonsus Vagnoni*。馬先生對陳先生之考據，其佩服可謂五體投地矣。

在致漁珊第三函中有云：

「近於故紙底中拾有陽瑪諾以洋筆塗改之天學舉要凡十二款，惜有一二款缺首尾。」

前者聽人擄取，近旣不許英、馬參觀，故略知寶貝。然書架底之故紙仍有。孰知吾教之古書亦遭秦火？非秦火也！乃妬火耳！」

此言北平北堂藏書，不許英斂之，馬相伯二

先生參觀。

九年秋，馬先生曾爲陳先生撰題王覽斯贈湯若望詩翰跋，（文集續編六六頁）有云：

「新會援叢先生於史學有特長，而於天學之流傳中土史尤三致意焉。見余八十有一

，而手不甚顛，力索余書，爲他日之紀念，故錄右詩以明坐云則坐之意。」

民國八九年間，陳先生在史學界初露頭角，知者甚鮮，馬先生獨具慧眼，亦可見「不爲之前

，雖美不彰」也。六十年六月廿一日，陳先生既卒，友人寄其晚年攝影，案頭置有馬先生照像，具見其懷念之深也！